

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
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 年度）》	3-9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http:// www.chcnepa.com](http://www.chcnepa.com)

邮 编：100039

电 话：(010) 8821 9191

传 真：(010) 8821 055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国浩核字[2013]第 822A0001 号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进行了鉴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广西柳工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广西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广西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广西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西柳工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广西柳工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 2012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此页无正文)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覃业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 婧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 年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0.0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3,394,8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66,605,200.00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全部到位，已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东华桂验字〔2010〕37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万元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99,672.41	-	66,706.26	29,000.00	2,131.59	3,413.44

注：公司 2012 年度之前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入进度披露，“本年投入总额”“已累计投入总额”等项目中含有部分因仓库领料、签票等原因当期未

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出款，下期再从募集资金专户结算的待置换金额。根据证监会 2012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模板，公司从 2012 年度的报告起按照募集资金专户的实际出款进度披露，投入进度不再包含上述待置换金额，下同。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下同），经本公司董事会 2011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中国银行柳州分行、交通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农业银行柳州立新支行、光大银行柳州分行五星支行、工商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等分别设立了 6 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和本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子公司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安徽柳工起重机有限公司、柳州柳工液压件有限公司、天津柳工机械有限公司，分别从 2010 年 12 月 29 日起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发行费用)	利息收入净额	已使用金额(含使用利息收入投资)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存储余额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柳州分行	619757504606	296,660.52	793.19	95,447.75	13,600.00	90.76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452060400018170341362	-	667.36	30,588.89	15,400.00	25.69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发行费用)	利息收入净额	已使用金额(含使用利息收入投资)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存储余额
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452060400018170340139	-	148.90	53,144.12	-	4.79
安徽柳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柳州市立新支行	105101040011660	-	446.11	31,473.38	-	3,287.93
柳州柳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柳州分行五星支行	79030188000014043	-	59.57	29,712.15		0.21
天津柳工机械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2105404029300023179	-	16.46	26,012.39	-	4.07
合计			296,660.52	2,131.59	266,378.67	29,000.00	3,413.44

注：（1）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到帐后，公司将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300,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3,339.48 万元）一次性存入在中国银行柳州分行开设的专项存储账户（原账号：880000053808095001，银行系统升级后账号变更为 619757504606）。后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项目投资进度陆续分批转入其他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或比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296,660.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706.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433.5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378.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433.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9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年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年末投入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的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	是	90,000.00	60,000.00	-	53,144.12	89	2015-12-31	-	不适用	是
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10,099.27	31,473.38	90	2014-12-31	-	不适用	是
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10,313.04	29,712.15	66	2015-12-31	-	不适用	是
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是	45,000.00	32,000.00	1,860.38	26,012.39	81	2013-12-31	-	不适用	是
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	29,942.55	100	-	3,994.86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1,660.52	96,094.09	44,433.57	96,094.09	1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6,660.52	298,094.09	66,706.26	266,378.67	—	—	3,994.8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世界经济形势的影响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工程机械行业市场新增需求显著下降，“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如果继续按原规划增加投资，将形成投资浪费。因此，公司审时度势，及时放缓固定资产投资速度，致力于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经营质量和效率，并将妥善研究剩余募集资金的投向，以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118,184.38 万元中，可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先期投入金额为 55,314.88 万元。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深鹏所股专字[2011]0046 号《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同日，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意见。</p> <p>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 55,314.88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2 年 10 月 25 日，柳工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2.9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半年（自 201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3 年 4 月 24 日）。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此事项单独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p>2.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从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2010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与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单方向中恒国际增加出资 3 亿元（在变更登记时汇算成美元，汇率以缴纳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中间汇率为准），并根据中恒国际业务发展需要，一次或分多次投入，但全部出资应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对中恒国际按照出资比例增加投资的权利。</p> <p>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已完成，并因汇率折算节余 57.45 万元。</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含两个募集资金主账户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所生净利息 1,433.57 万元（详见下文“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2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年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96,094.09	44,433.57	96,094.09	1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96,094.09	44,433.57	96,094.0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考虑到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 为优化资产结构, 提高经营质量, 公司及时做出战略调整, 适当放缓固定资产投资速度。经公司董事会第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将“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剩余资金 30,000 万元和“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剩余资金 13,000 万元, 以及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主账户的净利息收入 1,433.57 万元, 合计 44,433.5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事项已于 2012 年 7 月 28 日、8 月 25 日分别公告, 公告编号: 2012-46、2012-51。</p> <p>2010 年公司利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1,660.52 万元, 加上此次变更后补充流动资金的 44,433.57 万元, 补充流动资金总额共计 96,094.09 万元。</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二) 本公司前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如下:

本公司在 2012 年度内募集资金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